

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青发改审〔2020〕24号

关于青田县温溪镇第五小学新建工程二期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

青田县温溪镇第五小学：

你单位《关于要求批复青田县温溪镇第五小学新建工程二期项目初步设计的报告》及县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的青财审概〔2020〕7号概算确认书等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温州建设集团建筑设计院修编完成的《青田县温溪镇第五小学新建工程二期项目初步设计》。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址

项目位于青田县温溪镇洲头垟区块（洲头村、沙埠村）。

二、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用地面积 12190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1285.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525.1 平方米（其中：地上 2362.8 平方米、地下 6162.3 平方米），主要包括体艺馆、地下停车场、室外运动场、以及相关

室外附属工程等建设和相关设备购置。

三、结构设计

下阶段，结合岩土勘察报告 and 实际地质状况进一步完善建筑基础和上部结构等设计。

四、给排水、电气、节能和消防等设计

下阶段，有关给排水、电气、节能和消防等设计要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进一步优化完善。

五、项目总投资与资金筹措

项目核定概算总投资 5417.27 万元，建设资金由县财政拨款解决。

接文后，请据此编制施工图送审。

2020 年 4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府办，教育局，财政局，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利局，丽水市生态环境局青田分局，林业局，科技局，统计局，温溪镇人民政府。

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4 月 3 日印发
